

一、需要准备的材料

- 1、指示函，在函中应指明发明名称，申请人名称和地址，发明人姓名和地址。
如果申请优先权时尚需注明首次申请国家/地区的申请号及优先权日。
- 2、至少两套附图或相片(包括正视图、后视图、左视图、右视图、俯视图、仰视图)如需要时尚需加上立体图，图样尺寸不得大于 15×22cm，不得小于 3×8cm。
可以提交相片代替附图，如果不要求保护色彩，尚需另外提交四套黑白相片。如果要求保护色彩则需提交彩色及黑白相片各三套，相片尺寸为 3R。请注意拍摄相片时物品必须置于单一颜色的背景上，除要求保护其外观设计的物品外，背景上不应出现其它物品。
- 3、一份合格的申请书，可延至中国申请日之后两个月内提交。
- 4、如果要求优先权(外观设计的优先权仅有六个月)，则需提供该外观设计专利申请的最先申请国、申请号及申请日。
如果经过认证的优先权文件不能在申请时提交，则可在中国申请日之后三个月内提交。请注意在优先权文件中填具的申请人与在中国提交的申请人不同，则需提交转让证明。如果该转让证明是复印件，则需经过公证。